

证券代码：834682

证券简称：球冠电缆

公告编号：2022-007

##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3月29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3月18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永明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对公司 2021 年各项经营工作予以总结，并对 2022 年工作做了规划和部署。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回顾董事会 2021 年度工作，评估 2021 年度公司治理情况、经营成果，通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提出 2022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公司 2021 年度任职独立董事向公司递交了《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8）、《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工作已经完成，结合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161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此次审计结果编制了《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 2022 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各业务的发展方向、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公司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

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016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商标转让及房屋租赁的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审议本议案时，关联董事陈永明、陈永直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 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原材料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公告》(公告编号: 2022-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段逸超、阎孟昆、黄春龙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2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bse.cn/>) 上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 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宁波球冠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